

NOTICE

2022年第二期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请见中国经济导报网http://www.ceh.com.cn/债券公告频道)

摘要:发行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4.50%。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优化债务结构,提升偿债能力,保障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增强发行人财务稳健性,提升发行人信用水平,维护发行人利益,保障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增强发行人财务稳健性,提升发行人信用水平,维护发行人利益。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4月22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徐健 注册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经济开发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淮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4月22日。2010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1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2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3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4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6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7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8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第五节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优化债务结构,提升偿债能力,保障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增强发行人财务稳健性,提升发行人信用水平,维护发行人利益。

第六节 发行人财务状况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for 2020, 2021, and 2022. Columns include: 项目 (Item), 2022年1-3月 (2022 Jan-Mar), 2021年1-3月 (2021 Jan-Mar), 2020年1-3月 (2020 Jan-Mar), 2021年度 (2021 Annual), 2020年度 (2020 Annual).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Revenue), 营业利润 (Operating Profit), 利润总额 (Total Profit), 净利润 (Net Profit),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Net Cash from Operations), etc.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

一、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且呈逐年增长趋势,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发行人资产实力雄厚,流动资产对非流动资产的覆盖程度较高,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八节 本期债券发行方案

一、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4.50%。

第九节 本期债券发行费用

本期债券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评级费等,均由发行人承担。

第十节 本期债券发行风险提示

一、利率风险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发生较大波动,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第十一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信用评级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A,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二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募集资金专户
发行人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划转。

第十三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本期债券的发行和存续期间的有关信息。

第十四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法律意见书
本期债券发行已经取得了法律意见书,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

第十五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会计师事务所
本期债券发行已经取得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第十六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评级机构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七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承销机构
本期债券的承销机构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八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发行公告
本期债券的发行公告将在相关媒体上发布。

第十九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其他事项
本期债券发行过程中如有其他事项,将及时公告。

发行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请见中国经济导报网http://www.ceh.com.cn/债券公告频道)

摘要:发行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4.50%。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优化债务结构,提升偿债能力,保障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增强发行人财务稳健性,提升发行人信用水平,维护发行人利益。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4月22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徐健 注册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经济开发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淮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4月22日。2010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1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2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3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4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6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7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8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第五节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优化债务结构,提升偿债能力,保障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增强发行人财务稳健性,提升发行人信用水平,维护发行人利益。

第六节 发行人财务状况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for 2020, 2021, and 2022. Columns include: 项目 (Item), 2022年1-3月 (2022 Jan-Mar), 2021年1-3月 (2021 Jan-Mar), 2020年1-3月 (2020 Jan-Mar), 2021年度 (2021 Annual), 2020年度 (2020 Annual).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Revenue), 营业利润 (Operating Profit), 利润总额 (Total Profit), 净利润 (Net Profit),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Net Cash from Operations), etc.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

一、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且呈逐年增长趋势,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发行人资产实力雄厚,流动资产对非流动资产的覆盖程度较高,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八节 本期债券发行方案

一、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4.50%。

第九节 本期债券发行费用

本期债券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评级费等,均由发行人承担。

第十节 本期债券发行风险提示

一、利率风险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发生较大波动,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第十一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信用评级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A,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二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募集资金专户
发行人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划转。

第十三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本期债券的发行和存续期间的有关信息。

第十四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法律意见书
本期债券发行已经取得了法律意见书,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

第十五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会计师事务所
本期债券发行已经取得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第十六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评级机构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七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承销机构
本期债券的承销机构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八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发行公告
本期债券的发行公告将在相关媒体上发布。

第十九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其他事项
本期债券发行过程中如有其他事项,将及时公告。

发行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4.50%。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优化债务结构,提升偿债能力,保障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增强发行人财务稳健性,提升发行人信用水平,维护发行人利益。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4月22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徐健 注册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经济开发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淮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4月22日。2010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1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2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3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4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5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6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7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8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19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20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21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2022年12月,经淮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更名为淮安开发控股有限公司。

第五节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优化债务结构,提升偿债能力,保障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增强发行人财务稳健性,提升发行人信用水平,维护发行人利益。

第六节 发行人财务状况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for 2020, 2021, and 2022. Columns include: 项目 (Item), 2022年1-3月 (2022 Jan-Mar), 2021年1-3月 (2021 Jan-Mar), 2020年1-3月 (2020 Jan-Mar), 2021年度 (2021 Annual), 2020年度 (2020 Annual). Rows include: 营业收入 (Revenue), 营业利润 (Operating Profit), 利润总额 (Total Profit), 净利润 (Net Profit),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Net Cash from Operations), etc.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

一、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且呈逐年增长趋势,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发行人资产实力雄厚,流动资产对非流动资产的覆盖程度较高,为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八节 本期债券发行方案

一、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4.50%。

第九节 本期债券发行费用

本期债券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评级费等,均由发行人承担。

第十节 本期债券发行风险提示

一、利率风险
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发生较大波动,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第十一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信用评级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A,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二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募集资金专户
发行人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划转。

第十三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本期债券的发行和存续期间的有关信息。

第十四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法律意见书
本期债券发行已经取得了法律意见书,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

第十五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会计师事务所
本期债券发行已经取得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第十六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评级机构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七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承销机构
本期债券的承销机构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八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发行公告
本期债券的发行公告将在相关媒体上发布。

第十九节 本期债券发行其他事项

一、其他事项
本期债券发行过程中如有其他事项,将及时公告。

第十二节 本期债券发行的中介机构

一、牵头主承销商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平安证券大厦
二、联席主承销商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80号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募集说明书
二、法律意见书
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
四、信用评级报告